

国家和法权理論講義

下 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国家和法权理論講義

下 册

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系
國家和法權理論教研室集体編寫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1957年·北京

本書編寫人

(按姓名筆划為序)

- 尹平 第二章；
孙国华 第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章；
林景仁 第一、七、八、十章；
連銅燭 第六章；
徐大同 第四、五章；
陈处昌 第十一章；
柴鍾麟 前言，第三、九章。

國家和法權理論講義 下 冊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中国人民大学印刷厂印刷
(北京鼓樓西大石橋胡同26號)

*

書名：1862—Ⅱ 开本：850×1168 粒1/32 印張：7 5/8
字数：203,000 册数：1—1605(1591+14)
1957年12月第1版
1957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价(6)：0.75元

目 录

第三篇 社会主义国家和法权

| | |
|------------------------------------|-----|
| 第七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产生和本質 | 115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革命是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的规律..... | 115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革命与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 | 119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問題是無产阶级專政問題..... | 124 |
| 第四节 無产阶级專政學說是馬克思列寧主义中的主要点..... | 128 |
| 第五节 無产阶级專政的最高原則就是無产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联盟..... | 132 |
| 第六节 無产阶级專政和社会主义民主..... | 137 |
| 第七节 苏維埃社会主义国家——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 | 144 |
| 第八节 欧洲人民民主国家..... | 148 |
| 第九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人民民主專政的国家..... | 150 |
| 第八章 社会主义国家形式 | 162 |
| 第一节 馬克思和恩格斯論無产阶级專政的国家形式..... | 162 |
| 第二节 列宁論無产阶级專政的国家形式..... | 164 |
| 第三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适宜的政治組織形式..... | 167 |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形式的基本特点..... | 168 |
| 第五节 馬克思列寧主义論社会主义国家結構形式..... | 173 |
| 第六节 苏維埃多民族国家——社会主义联邦制国家..... | 178 |
| 第七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主义單一制国家..... | 181 |
| 第九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主要發展阶段和基本特点 | 184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主要發展阶段..... | 184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职能..... | 187 |
| 第十章 無产阶级專政機構 | 198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機構..... | 198 |
| 第二节 無产阶级專政機構（或人民民主專政機構）..... | 204 |

| | | |
|-------------|--|------------|
| 第三节 | 共产党是無产阶级專政机构中的领导核心..... | 207 |
| 第十一章 | 社会主义法权的本質 | 212 |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法权的概念..... | 212 |
| 第二节 | 社会主义法权的基本原則..... | 225 |
| 第三节 | 共产党在社会主义法权的發展和巩固中的领导作用..... | 236 |
| 第十二章 | 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主义法权秩序 | 239 |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主义法权秩序的概念..... | 239 |
| 第二节 | 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作用..... | 247 |
| 第三节 | 不断地巩固社会主义法制是建成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必要条件..... | 255 |
| 第四节 | 驳斥资产阶级右派诬蔑我国人民民主法制的謬論..... | 258 |
| 第十三章 | 社会主义法权、社会主义法权意識和共产主义道德 | 262 |
| 第一节 | 共产主义道德和社会主义法权意識的概念..... | 262 |
| 第二节 | 社会主义法权、社会主义法权意識和共产主义道德之間的緊密联系和相互作用..... | 268 |
| 第三节 | 社会主义法权、社会主义法权意識和共产主义道德是社会主义上層建筑的不同部分 | 275 |
| 第十四章 | 社会主义法权規范和社会主义国家的規范性文件 | 278 |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法权規范..... | 278 |
| 第二节 | 規范性文件的概念。社会主义国家規范性文件的种类..... | 282 |
| 第三节 | 法律是社会主义国家最高的規范性文件..... | 284 |
| 第四节 | 社会主义国家次于法律的規规范性文件..... | 289 |
| 第五节 | 規规范性文件的系統化..... | 295 |
| 第十五章 | 社会主义法权規范的适用 | 296 |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法权規范适用的概念..... | 296 |
| 第二节 | 法权規规范适用的过程..... | 299 |
| 第三节 | 法权規规范在空間上、時間上和对人的效力 | 302 |
| 第四节 | 对表述在規规范性文件中的法权規规范的解釋..... | 304 |
| 第五节 | 法权規规范的类推适用..... | 309 |

| | | |
|-------------|--|-----|
| 第十六章 | 社会主义法权关系 | 309 |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法权关系的概念 | 309 |
| 第二节 | 社会主义法权关系的主体 | 317 |
| 第三节 | 社会主义法权关系的客体 | 322 |
| 第四节 | 社会主义法权关系主体的权利和义务 | 326 |
| 第五节 | 社会主义法权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 328 |
| 第十七章 | 社会主义法权体系 | 332 |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法权体系的概念 | 332 |
| 第二节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权各部門的概述 | 339 |
| 第十八章 | 国家、法权和共产主义 | 347 |
| 第一节 | 馬克思列宁主义論共产主义的兩個阶段 | 347 |
| 第二节 | 不断地强化社会主义国家和法权是建成共产主义 的重要条件。馬克思列宁主义論社会主义国家和 法权在共产主义时期的命运 | 351 |

第三篇 社会主义国家和法权

第七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产生和本質

第一节 社会主义革命是从资本主义 过渡到社会主义的規律

社会主义革命的必然性和必要性 資本主义曾經推動了社會的發展，跟封建主義比較起來，是前進了一大步。但是，資本主義發展到了帝國主義時期，就開始成為阻礙社會進步的反動勢力。資本主義的私人占有形式同生產社會性之間的衝突，導致資本主義生產關係同生產力性質的不相適應。資本主義生產關係成為阻礙生產力進一步發展的障礙。於是，就產生了用適合生產力性質的新的生產關係來代替舊的過時了的資本主義生產關係的客觀經濟要求。

这就是社会主义革命的經濟前提。

資本主義給自己訓練了掘墓人，新的社会主义社會的創造者，這就是工人階級。由於工人階級的客觀經濟地位、組織性和紀律性，它就能夠在自己的政黨——用馬克思列寧主義武裝起來的共產黨的領導下，把自己和全體勞動者從資本的壓迫下解放出來，把生產資料從資產階級手里轉歸全社會所有，並推動社會前進，達到共产主義社會。

工人階級是實現社会主义革命的主要的決定性的動力。

當然，資產階級絕不會甘心死亡，絕不會自動退出歷史舞台的。資產階級必然利用整個資產階級上層建築體系——即各種資產階級思想、觀點，和適合於這樣一些思想、觀點的各種組織、制度，利用資產階級專政的一套極其複雜的機構，首先是資產階級國家機器，來維

护腐朽透頂了的資本主义生产关系、資本主义制度。但是，这頂多只能在一定程度上延緩社会主义革命在某些国家的胜利，而不能挽救資本主义制度本身的灭亡。“世界上無論任何力量也阻止不了資本主义的崩溃和工人阶级对資产阶级的胜利”（列宁語）。

从辯証唯物主义的观点看来，世界是处于不断运动和發展中的，旧东西的死亡和新东西的成長是發展的客觀規律。在人类社会生活中沒有所謂不可动摇的秩序，也沒有所謂永恒不变的私有制度和剥削制度。資本主义制度必然要被消灭，必然要被另一种更高級的社会制度——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資产阶级国家也必然要被消灭，并被社会主义国家所代替。

社会主义革命，对于一切資本主义国家來說，是一种历史必然性。

一切改良主义者和修正主义者都反对社会主义革命，否認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性。他們力圖在劳动群众中散布这样一种幻想：似乎在資本主义条件下，只要能获得某些細小的“胜利”，經過許多年以后，就可以达到社会主义。例如第二国际的理論家、無产阶级的叛徒考茨基就否定無产阶级革命的必要性，他認為从資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不必經過社会主义革命和無产阶级專政，而只要通过进化的道路，通过“經濟民主制”，通过無产阶级和資产阶级的妥协就可以完成。

馬克思列宁主义經典作家們，曾多次对他們的謬論进行过深刻而徹底的批判。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經典作家們指出，他們實質上都是資本主义的辩护人。他們拿这种幻想来欺騙人民，力圖用細小的改革，用資本对劳动的微不足道的讓步来限制工人阶级的斗争。根据他們的做法，頂多只能稍微改善一下工人的生活条件，至于資本主义制度則絲毫不会动摇，工人阶级的解放也不可能实现。

历史事实也無情地粉碎了改良主义者的幻想。大家都知道，某些国家的社会党曾經在議会中取得多数，有些国家甚至有过而且現在还有社会党的政府，但是在这里，事情也只限于对工人做个别讓步，

並沒有建設任何社会主义。因此，馬克思列寧主义者認為，工人階級必須進行革命的鬥爭，而絕不能滿足於資本主義餐桌上的殘羹剩飯。否則，工人和其他劳动人民就得不到解放，就沒有社会主义。

實現社会主义革命的方式 一談到革命，資產階級的宣傳家們，就往往把共产党人描繪成一些随时随地都想使用暴力、都要發動內戰的嗜血鬼。他們把暴力和內戰等說成是無產階級專政所固有的、不可避免的伴侶，把馬克思列寧主義說成是“洪水猛獸”。他們企圖這樣來欺騙群众，使群众把共产主义看成是恐怖的东西。目前我国許多資產階級右派分子也在重複着这类早已破产了的謠言。

這是對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革命學說的誣蔑和極端歪曲。

馬克思列寧主義認為，對於一切資本主义國家來說，社会主义革命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在不同时期、不同国际形势下，在不同的国家里，實現社会主义革命的方式，却不可能是一模一样的。阶级力量的具体对比、工人阶级的組織程度、工农联盟的巩固程度，对實現社会主义革命方式起着决定性的影响。各个国家的制度、風俗和傳統也有一定的关系。

当然，当政权还掌握在剥削者統治阶级手里的时候，無产阶级革命、無产阶级夺取政权的規律和主要方式將是武裝斗争，而和平道路則是一種例外情況。如果剥削者統治阶级願意在和平的条件下进行社会政治改革，这是有利于人民的，因而也是共产党人所力爭的。列寧总是这样強調說：“当然，工人阶级但願和平地將政权拿到自己手里。”

但是，必須強調指出，和平的願望能否实现，却不取决于工人阶级和共产党人，而取决于当时的統治阶级。同时，历史上的反动統治阶级總是不甘心自动退出历史舞台的。即使在不得不同共产党人达成和平改革的協議的場合，他們也總是缺乏誠意的，只要一有机会，他們就会企圖消灭一切革命力量。許多历史事實都說明了這個問題。

拿俄国革命的历史來說，大家知道，1917年4月間，列寧考慮到

当时俄国的局势，就提出过俄国工人阶级用和平的方法，通过在苏维埃中争取多数来夺取政权和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的口号。但是，后来俄国资产阶级却迫使无产阶级采用暴力来对付资产阶级的反革命的暴力。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采取了武装起义的道路。十月革命以后，列宁和布尔什维克党又立即拟定了和平发展的道路。但是，也没有实现，因为帝国主义列强和国内的反革命势力又发动了流血的国内战争。

再以我国革命为例。在我国人民民主革命胜利以前，中国共产党也曾经做过多次努力，试图经过和平的道路实现中国的社会政治改革。例如在1946年，共产党和几个民主党派就曾经同国民党达成了一个和平建国的协议。但是接着国民党反动派却在美帝国主义的支持下发动了全国的大内战，企图消灭代表中国人民的力量——中国共产党和其他一切进步民主力量。中国人民被迫进行了解放战争。

由此可见，从各国革命的历史经验可以得出一条重要的结论：共产党人在争取和平改革的时候，绝不能放棄警惕。共产党人必须经常保持充分的思想上的和组织上的准备，以便在人民被迫而不能不拿起武器的时候，能够动员人民的力量击败反动派，使革命得到胜利的发展。否则，在武装的反革命面前赤手空拳，革命就会失败，人民就要遭殃。各国革命的历史经验不正是这样告诉我们的吗？中国共产党正是坚持了这样的革命的路线，才指导我国革命走上了胜利的道路。如果我们醉心于和平道路，思想上麻痹，放棄了人民的武装，那末，在国民党反动派硬把战争强加在人民头上的时候，我们就不能够予以有力的还击，中国人民革命力量就会遭到反革命的残酷摧残。在这里，什么是正确的，什么是错误的，什么是革命的路线，什么是机会主义的路线，难道还不十分明显吗？

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路线，反对机会主义的路线。在政权还掌握在资产阶级手里的情况下，即在资产阶级国家中，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方式问题就是这样。

在工人阶级已经取得了政权的条件下，情况就有所不同。大家知

道，在我国和欧洲各个人民民主国家里，由于存在着由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而建立起来的人民民主政权，社会主义革命是经过和平的道路发展的。

但是，必须明确，革命的和平发展，绝不是意味着阶级斗争的息灭；即使是在革命和平发展的条件下，在和平道路上也是充满了阶级斗争的，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样两条道路的斗争仍然存在。不可能设想，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消灭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一点也不会遇到来自剥削阶级的抵抗。我国最近时期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向共产党向社会主义的猖狂进攻，以及农村中地主富农中的反动分子和其他反革命分子的乘机企图倒算复辟，制造骚乱，说明这种斗争不仅存在，而且在一定条件下还会达到十分尖锐的程度。

因此，马克思列宁主义坚决驳斥“资本主义和平长入社会主义”，即资本主义同社会主义毫无斗争地进入社会主义这种机会主义的论调。这种机会主义论调的目的，不过是为了把工人阶级引向离开阶级斗争的错误的道路上去。

同样，也绝不能把革命的和平发展同改良主义混为一谈。必须记住，革命不論是和平方式的或者是非和平方式的，终归是革命。它是用社会主义来代替资本主义，用生产资料的公有制来代替生产资料的私有制，用一种社会制度来代替另一种社会制度。但改良主义者则是表面上拥护从一种社会制度逐渐地过渡到另一种社会制度，而实际上是维护着资本主义制度。

第二节 社会主义革命与打碎 资产阶级国家机器

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学說 在社会主义革命过程中，无产阶级应该和劳动农民结成联盟，一起去消灭旧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打碎旧的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并建立自己的国家。

关于打碎旧的剥削者国家机器的結論，是馬克思分析了法國1848—1851年革命經驗后作出的。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政變記”一書中指出，过去一切革命只是使国家机器更加完备起来，而这个机器是必須打碎，必須毀坏的①。

列寧指出，这个結論乃是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學說中主要的基本点。

1871年巴黎公社的經驗証明了馬克思这个天才的結論完全正确（当然，巴黎公社的經驗教訓远不止于此）。就在巴黎公社的时期，馬克思写信給庫格曼說：“如果你讀到我的‘路易·波拿巴政變記’一書最后一章，那你就會看到，我認為法國革命下一次的嘗試，不应如迄今以前一样把官僚軍事机器从甲手轉交乙手，而是要把它毀坏，这正是大陸上任何一个真正人民革命的先决条件。我們英勇的巴黎同志們的嘗試恰巧就是如此。”②

在这里，馬克思把打碎資產階級国家机器的結論局限于大陸上，而把大陸以外的國家（如英、美等）当作例外。为什么？列寧指出：“这在1871年时是很明白的，那时英國还是純粹資本主义國家的模范，而沒有軍閥机关，并且在頗大程度內還沒有官僚制度。因此馬克思就把英國除外，当时在英國，革命，甚至于人民革命，曾想像不必有破坏‘現成的国家机器’这一个先决条件，也是确有可能的。”③

但是，列寧接着指出，在帝国主义时代，馬克思所說的这个例外已經失去时效。因为就连英、美这样一些国家也“……已經完全落入一般欧洲式的，号令一切，压制一切的官僚軍閥机关的污濁血腥泥潭中了。現时，無論在英國或美國，‘任何一个真正人民革命的先决条件’，就是打碎和毀坏‘現成的’（已于1914年至1917年間，在这里造成

① 參看“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1卷，苏联外国语文書籍出版局1954年中文版，第309頁。

② “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2卷，苏联外国语文書籍出版局1955年中文版，第463頁。

③ “列寧文选”兩卷集，第2卷，參閱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92頁。

了‘欧洲式的’一般帝国主义的完备地步的)‘国家机器’。”①

因此，关于必须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这个结论，在帝国主义时代，就一无例外地适用于各个资本主义国家了。无产阶级不能简单地攫取现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而是应当把它打碎、毁坏，这乃是无产阶级革命的确定不移的规律。

为什么无产阶级革命必须打碎旧的资产阶级国家机器？这是因为资产阶级的官僚军事国家机器只适合于执行剥削者少数的阶级任务。同时，随着“各被压迫阶级，首先是领导它们的无产阶级……愈加认清自己与整个资产阶级社会不可调和的敌对性……一切资产阶级党……就必须加强高压手段来反对革命无产阶级，巩固高压机关，即仍是巩固那个国家机器。这样的事变进程迫使革命‘集中自己的一切破坏力量’去反对国家政权，迫使革命抱定的任务不是改良这个国家机器，而是要把它破坏，把它消灭。”②

必须强调指出，需要打碎的是资产阶级的“官僚军事国家机器”。在这里，列宁进一步发挥了马克思的思想。他写道：“在现代国家里，除了主要是压迫机关即常备军、警察、官吏机关之外，还有一种与银行和新迪加有特殊密切联系的机关，这种机关执行着各种可以说是以统计和登记性的工作。这种机关是不能也不必要打碎的。应当把它从资本家管辖范围内夺取过来。应当把资本家连同其一切影响的线索都从它身上割去、斩去、砍掉，应当使它服从无产阶级的苏维埃，使它成为更加广泛，更加包括一切，更带全民性质的机关。”③

列宁说到这种机关时，是指银行、邮电局、消费合作社、新迪加等组织。但这种机关，也只有把资产阶级国家打碎，把资本家割去、砍掉之后，才可能加以利用。而且根据俄国当时的条件，列宁还着重指出，无产阶级在非压迫的机关中，也会遇到高级职员的反抗。列宁指示

① “列宁文选”两卷集，第2卷，参阅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93页。

② “列宁文选”两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86页。

③ 列宁：“布尔什维克能否保持国家政权？”，参阅苏联外国文书籍出版局1954年中文版，第26页。

說：“对于那些为数甚少而倾向于資本家的高級職員，就只好象对待資本家那样去‘严厉’对待。他們也会象資本家一样实行反抗。这种反抗是必須打破的……”^①

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各人民民主国家和我国人民革命的經驗證明，馬克思列寧主义关于必須打碎資产阶级国家机器的思想完全正确，这种思想指导各国的革命取得了巨大的胜利。在这些国家里，旧的官僚机关被摧毁了，官吏的特权地位已被取消，从人民中选拔出的人员担任着中央和地方的国家领导职务；旧的军队被解散和改組了，建立了人民的革命军队；民警代替了旧的警察；新的革命的法院代替了旧的法院；旧的反动的法制被摧毁了、廢除了，建立了新的鎮压反动、保护人民的革命法制。总之，旧的国家机器被摧毁了，新的社会主义国家机器已經建立起来，劳动人民当家作主，参加管理国家大事。

机会主义者的曲解 机会主义者对待馬克思主义关于無产阶级在革命中对国家任务問題的主要教訓——必須打碎資产阶级国家机器这个原理，不是避而不談，就是橫加歪曲。例如，伯恩施坦在其遺臭万年的“社会主义的先決条件”一書中，就硬說馬克思似乎是用“工人阶级不能簡單地握取現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这句话来警告工人阶级不要在夺取政权时采取过分的革命手段。前面我們已經講过，馬克思这个結論的本来的意思是工人阶级应当打碎、毀坏、炸毀資产阶级国家机器。很明显，伯恩施坦的观点是对馬克思思想的最粗暴最無耻的曲解。考茨基在他駁斥伯恩施坦的著作“伯恩施坦与社会民主党政綱”一書中不但沒有分析伯恩施坦在这一点上絕頂曲解馬克思主义的事实，反而也采取了机会主义的态度說什么依照馬克思的意見，工人阶级不能簡單地握取現成的国家机器，但它一般地是能够握取这个机器的。至于馬克思提出的無产阶级革命

^① 列宁：“布尔什維克能否保持国家政权？”，參閱苏联外国文書籍出版局1954年中文版，第28頁。

应当打碎旧国家机器并建立新国家机器的任务，考茨基却闭口不談。

列宁揭穿了机会主义者对馬克思思想的这种曲解。他指出：無产阶级“革命不应当是由新的阶级用旧的国家机器来实行指揮，实行管理，而应当是由新的阶级打碎这个机器，用新的机器来实行指揮，实行管理，——这是馬克思主义的基本思想，而考茨基却把它抹杀掉，或是完全沒有了解它。”①

机会主义者还从另一个方面来曲解馬克思主义关于打碎資产阶级国家机器的原理。他們或者把这个原理同一般地“炸毀”和“廢除”国家的無政府主义的观点混为一談，責备馬克思主义者为無政府主义者；或者像考茨基那样曲解馬克思主义者同無政府主义者之間的区别，說什么馬克思主义者是想要夺得国家政权，而無政府主义者是想要破坏国家政权。

列宁也揭露了对馬克思主义的这种曲解，揭示了馬克思主义者与無政府主义者之間的区别。列宁写道：“馬克思主义者与無政府主义者之間的区别是在于：（一）馬克思主义者以完全消灭国家为自己的目的，認為这个目的只有在社会主义革命把阶级消灭之后，只有当使国家走到消亡的社会主义建成之后，才可以实现；無政府主义者則主張在二十四小时内便完全消灭国家，却不懂得实现这种消灭的条件。（二）馬克思主义者認為必須使無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后，完全破坏旧的国家机器，而用新的由武装工人組織所構成的公社式的国家制度代替之；無政府主义者主張破坏国家机器，但他們完全不懂得無产阶级应当用什么去代替它和無产阶级將怎样来运用革命政权；無政府主义者甚至否認由革命無产阶级运用国家政权，否認其革命專政。（三）馬克思主义者主張以利用现代国家为手段来准备無产阶级去进行革命；無政府主义者則否認这一点。”②

① “列寧文選”兩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264頁。

② “列寧文選”兩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262頁。

第三节 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問題 是無产階級專政問題

無产阶级專政的必要性 無产阶级革命同以前的一切革命(包括资产阶级革命)有原則性的区别。从奴隶占有制度过渡到封建制度，从封建制度过渡到资本主义制度，都是一种私有制形式被另一种私有制形式所代替，一种剥削者政权被另一种剥削者政权所代替。由于一切剥削者的社会形态具有同一类型的基础——生产資料私有制，新的經濟成分是在旧生产方式内部逐渐成熟起来的。例如，资本主义經濟形式就是在封建制度内部逐渐成長和成熟起来的，而资产阶级革命通常就是在这种时候、这种情况下开始的。因而，资产阶级革命的基本任务归結起来是资产阶级夺取政权，并使这个政权适合于現存的资本主义經濟。这样，资产阶级革命通常是以夺取政权而告完成。

無产阶级革命，则不是以一种剥削形式代替另一种剥削形式，其目的是用生产資料公有制代替私有制，消灭一切人剥削人的現象。由于以生产資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經濟成分不能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产阶级社会内部成長起来，因而，無产阶级革命遇不到任何現成的社会主义經濟形式。这样，無产阶级革命的任务就在于建立無产阶级政权，并利用这个政权来建成新的社会主义經濟。工人阶级夺得政权只是無产阶级革命的开始，而政权則是工人阶级用来改造旧經濟和組織新經濟的杠杆。

由于社会主义革命的这些特点，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間，就必須有一个特殊的过渡时期，在这个过渡时期里，消灭旧的經濟，建立新的社会主义經濟。因此，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包括一整个历史时代，这一历史时代开始于無产阶级專政的建立，完成于社会主义的建成。要使生产关系适合于新的生产力的性質，也就是说，要消灭资本主义經濟基础并建立社会主义經濟基础，要利用与之

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来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以保证社会主义胜利所必需的生产力的发展，就必须有这样一个历史阶段。

从资本主义社会进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革命转变时期，是一个社会大变动的时期，不仅是在经济方面，而且也在政治、思想各方面都要发生巨大变革的时期。资产阶级的政权被推翻，私有制度和剥削制度被摧毁，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所有这些翻天复地的变动，必然在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无产阶级中间，引起各种不同的以至完全相反的反应。有的是极端仇视并进行各种反抗、破坏活动；有的是动摇、观望，对新的生活不习惯；有的则是欢欣鼓舞并奋不顾身地为新的生活而进行坚决的斗争。这些不同的态度、立场和行动表明，在过渡时期中还存在着深刻的复杂的阶级斗争，存在着经济领域、政治领域和思想领域中的严重斗争。

过渡时期社会中最基本的阶级斗争，是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的斗争，是资本主义势力同社会主义势力的斗争，是资本主义道路同社会主义道路之间的斗争。在社会主义革命中被推翻、被剥夺、被打击的某些剥削阶级分子，往往总是不会甘心失败，不预想到失败，往往总要以十倍的努力、百倍的仇恨心来进行垂死的抵抗，以恢复已经失去的“天堂”，实现资本主义的复辟。另一方面，资产阶级必然要利用自己的千百种社会联系、几千年私有制度所形成的各种自私的社会传统和习惯，来影响、侵蚀、包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小资产阶级分子，发展他们的自发性和放荡性，使他们从各个方面来进行足以造成资本主义复辟的活动。在小资产阶级众多的国度里，千百万小资产阶级分子的自发活动十倍地增强了资产阶级复辟的力量，因而在那些国度里，过渡时期的阶级斗争就会更为复杂和严重些。

总之，过渡时期是对旧的生产关系进行革命改造的时期，是消灭剥削阶级的时期，是用社会主义精神改造小资产阶级群众从而吸引他们积极参加新社会建设的时期，是工人阶级把自己锻炼成为能够管理国家、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领导力量的时期。

为了实现这样的革命转变，就要求有一个由共产党领导的强大